

附件 5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部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7 日





根据《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4〕319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3年度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委组织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单位机构设置情况：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委组织部（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直属机关党工委、外事侨务局、老干部局牌子）是主管组织、干部、编制、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事务的机构，为副处级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委组织部有内设机构13个（内设办公室、组织科、干部科、机构编制管理科、人力资源管理科、外事侨务科、劳动培训就业科、劳动关系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干部监督科、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发区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社会保险科）、下设机构2个、事业单位5个。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数为行政编制32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15名，后勤服务人员4名，事业编制107名，年末实有行政编制人员31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人员11名，后勤服务人员4名，事业编制人员38名。

2、部门职能情况：（1）指导区内各级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

设；指导基层党组织建设特别是区内各类新经济组织党组织的建设，提出党内生活制度建设的意见，统筹全区党员教育和党建理论研究；统筹全区先进党组织、优秀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表彰工作。（2）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向区党委提出部门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干部的组织考察和办理任免、退（离）休审批手续；制订干部队伍建设的规划，负责培养选拔中、青年干部和后备干部、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及党外干部；负责组织、干部工作的检查督促；制订干部教育工作规划，组织全区干部培训工作；牵头协调区的人才工作；负责老干部局日常工作。

（3）负责区属机构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区直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4）负责国家公务员制度改革的实施工作，负责对国家公务员进行综合管理；负责工资福利、津贴补贴和奖惩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5）负责对本区外事侨务工作。（6）负责管理人力资源的开发利用和劳动就业工作，规划指导综合管理劳动力市场和劳动就业服务事业，综合管理职业技能开发和就业培训工作；负责按规定对各类职业员技能考核鉴定和职业资格证书发放（含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负责企业职工工伤认定，退休审批；负责企业职工劳动时间的审核，休息、休假制度的落实；负责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实施的监督；负责协调区属企的劳动关系，指导企业的劳动管理；负责劳动、人事合同鉴证及人事劳动仲裁；综合管理人才市场、人才交流和人事代理。（7）负责监督退休人员社会保险基金的使用。（8）承办区党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聚焦政治铸魂，推动理论武装入心入行。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举办区级领导班子主题教育读书班，推动主题教育和中心工作相融合，开展固定资产投资“竞标争先百日攻坚”行动；扎实推进教育培训，突出分级分类，注重整合区教育基地、镇街党校等多种培训资源；切实抓好党建宣传。

2、突出品牌创建，推动基层党建创新发展。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深化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持续做优园区党建工作品牌，强化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

3、抓实“选育管用”，推动队伍建设更加坚实。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加强干部实践锻炼，加强干部经常性监督。

积极引才聚才用才，实施人才工程项目，优化人才服务管理。

4、坚持党管人才，推动人才工作提质增效。凝聚党管人才强大合力，做好人才引育工作，落实落细人才服务等政策。

5、注重统筹兼顾，推动机构编制工作守正创新。着力优化统筹编制资源，切实做到优先保障人才用编需求。

6、聚焦民生保障，按时足额发放“两委”干部补贴，推动社会保障事业行稳致远。多措并举促进就业创业，多元化调处维护和谐劳动关系，为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持续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聚焦“百千万工程”等重点任务，深度推进村（社区）、企业、楼宇商圈等各领域融合党建，进一步发挥党组织的政治引领、组织引领和服务引领作用。完善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在农村健全“行政村党组织-自然村党支部-党员联系户”三级组织架构，在社区完善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基层组织链条，推进基层精细化治理。加大对基层党建经费投入，重点保障基层组织运行、党员教育培训、服务群众和阵地建设。加快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

2、持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树立鲜明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把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坚持和完善日常发现、优进绌出等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大胆使用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突出的年轻干部。坚持正向激励，用好职务、职级资源，让整个干部队伍都有干劲、有奔头、有希望。落实好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加强机关作风整顿，提升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

3、持续加快人才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人才服务政策体系，制定完善创新创业、医疗、居住、入学等方面优惠政策。大力推进“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人才发展项目”，以项目化管理方式，全方位、全链条打造引领支撑经开区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做好高层次人才认定，建立健全高层次人才数据库，提供人才项目筛选、管理和对接服务，为企业转型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4、持续提升机构编制法定化水平。落实省委编办印发《广东省开发区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精神，规范管理机构设置和体制创新方式，争取省、市赋予更多权限。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强化公益属性，努力提高我区公益服务质量。

5、持续增进民生福祉。落实各项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拓宽企业就业招聘服务，促进各类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深入实施“三项工程”，继续推动校企合作订向班和征地村民免费就读技校

工作。加强房地产等中高风险领域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推进“调解+执法”“监察+仲裁”等劳资纠纷处置机制，扎实开展“源头治理”，全面提升纠纷化解效能。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5265.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872.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393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支出总预算 5265.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44.03 万元，项目支出 2621.42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决算总收入 7341.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94.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6.29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财政决算总支出 734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8.11 万元，项目支出 4573.00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区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以分管办公室副部长任组长，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及财务人员任组员，组成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工作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区财政局对项目资金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加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落实工作任务；建立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制定并落实评价工作方案，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完成；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评价小组根据现场调查，补充和核实相关信息。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各业务科室负责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并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由科室负责人作为评价工作联络人；办公室负责汇总填报《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和《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并撰写《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由办公室主任作为评价工作联络人。

（二）自评工作过程。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4】3 号）要求，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查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做到分管业务领导负总责、亲自抓，明确了各业务科室为工作职能部门及各自的工作职责，细分了各阶段需要完成的工作目标。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本单位年初制定的工作要点在财政部门设定的评价指标，在编报整体支出绩效过程中，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科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单位严格按照工作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并对所报送的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单位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预、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较好地保障职责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实施，绩效目标设置基本规范、绩效指标明确、项目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合法合规、管理执行制度健全。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支出，支出过程中，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没有出现超标准开支等情况，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按照财政相关要求做到了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逐年下降的目标，本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本单位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较好，自评分数为 98.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单位职能、符合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本单位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本单位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2）预算编制规范性。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本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不涉及转移支付。（3）预算编制准确性。本单位年初预算数 5265.45 万元，因项目的增加，调整后收入预算数 7341.11 万元，本单位项目预算、

功能分类等预算编制准确，没有预算调整情况。（4）目标完整性。本单位严格按照要求申报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5）目标科学性。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性，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制度措施健全性。本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支出完成率。本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 7341.11 万元，财政下达预算数 5265.45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100.00%。（3）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无转移支付。（4）政府采购执行率。本单位 2023 年实际采购 25.23 万元，计划采购 25.2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0%。（5）财务合规性。本单位预算执行规范，资金支出符合单位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6）项目实施程序。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都严格执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实施过程都严格执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7）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本单位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本单位资产全为自用，无出租、出借及对外投资，国有资产处置规范；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3. 预算监督情况。

我单位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门户网站设立政务公开栏目，并专设财政预算决算公开板块，按照财政要

求的时间节点进行每年预算决算、绩效自评报告等信息的公开。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以分管办公室副部长为组长，办公室主任、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组成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各科室对财政预算支出管理意识，组织专人负责，认真、准确填写自评数据表，深入分析整体支出绩效，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顺利完成 2023 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报送区财政局。

4. 预算使用效益。

（1）公用经费控制率。我单位 2023 年厉行节约，机构运转成本控制有效，2023 年年初公用经费预算 356.8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17.74 万元，年末决算数为 117.74 万元，机构运转成本总体控制良好，公用经费控制率符合区财政局的考核标准。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1.47 万元，决算数为 9.56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三公经费预算数。

（2）重点工作完成效率。2023 年，我单位按时完成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和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完成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各项绩效目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服务大局取得新成效。

（3）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一、推进教育培训与抓好党建宣传。举办全区处级干部、单位班子副职、区直机关及镇（街）党务工作者、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和驻村第一书记、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年轻干部等系列培训班，举办 7 期线上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干部 4800 多人次；依托镇街党校开展基层党员培训，确保全区 595 个基层党组织党员培训全覆盖；组织全区近 2800 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开展安全生产线上培训。出台《湛江经开区组工信息工作制度》，组建青年网宣队，加大党建宣传推介力度，在学习强国平台、中国城市报、南方日报、南方+、《湛江日报》刊登宣传报道 18 篇。

二、深化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促乡村振兴，做优园区党建工作品牌。全面落实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工作机制，在城市社区的 89 个网格中建立网格党支部 5 个，网格党小组 84 个，健全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基层组织链条。深化驻区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双报到”工作，全区 24 个机关事业单位、39 个企业与 14 个城市社区组织共建，1227 名在职党员融入基层治理。大力推进物业党建，凝聚各方力量，切实打通城市基层治理末梢，协调解决居民矛盾纠纷 136 起、基层治理痛点堵点问题 158 个，相关经验做法得到中国城市报、南方日报等媒体报道。全面落实 2023 年 6 个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探索多村联合发展模式，硇洲镇 4 个村合作建设存亮湾文旅项目，民安街道 9 个村合作建设西湾文旅项目，实现 90% 村级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打造 1 个乡村振兴示范镇，

18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以及硃洲南港娘子军民兵连党建教育基地。开展园区党组织和党员季度评星定级，评选先进党支部 36 个、党员之星 189 名，推动“园区党建”与“园区产业”同频共振。推进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建成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驿站 15 个，打造万达广场新业态暖蜂驿站。

三、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加强干部实践锻炼。完成全区 24 个区直单位和 6 个镇街干部调研工作，全面准确把握干部政治素质和实绩表现，力求在选人用人导向上做到精准科学。突出政治标准，2023 年提交区党委讨论提拔职务 14 人、晋升职级 11 人、调整职务 16 人。注重使用一线干部，从服务重点项目、信访维稳、乡村振兴、镇（街）等基层一红选拔任用干部 9 人。注重用好各年龄段干部，提拔晋升 50 岁以上“老黄牛”式干部 13 名。选派 40 名干部到佛山、惠州等先进地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驻镇扶村工作队等一线岗位培养，把干部放在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锻炼，不断提高干部综合素质能力。跟踪落实好 2022 年度以来 10 名选调生到村挂职锻炼，举办 2023 年外出跟岗锻炼干部座谈会。

四、做好人才引育服务工作。以项目化管理方式聚才引智，成功引育领军人才、各类技术和经营管理人才 801 名。围绕园区建设对人才的需求，招录化学类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 2 名。充分发挥 5 个人才驿站（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交流对接作用，举办研修班、座谈会、技术观摩现场会、创业培训班等活动 49 场次，服务 10000 余人次。认定高层次人才 235 人，同比增长 89.5%；申报 93 套人才公寓，同比增长 43.1%；申报湛江市人才优惠政策资

金 122 万元、境外人才补贴政策资金 96 万。

五、多措并举促进就业创业，多元化调处维护和谐劳动关系。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南粤春暖”等主题线上线下招聘会 20 场，达成就业意向 3600 多人。持续推进“三项工程”，培训 3305 人；帮助 287 征地村民免费就读技工学校和中医和学校。举办系列高校毕业生职业指导和就业服务活动，继续开展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受理发放各项就业创业补贴申请 700 多万元，惠及企业单位 312 家次，群众 700 多人次。建成省级南粤家政基地服务示范站 1 个。实施“和谐同行”行动计划，在机关、企业选树 10 名同志为劳动关系协调员，推动和谐企业创建。紧盯工程建设领域和其他欠薪易发多发重点行业企业，积极推动农民工“治欠保支”工作，处理欠薪案件 856 宗，涉及 1843 人，今年被市选定 4 个优秀示范项目迎接全省考核。处理劳动人事争议 610 件，仲裁结案率 100%，调解成功率 84.49%，两率考核在全市排名前列。泉庄街道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作为全市唯一一家基层调解组织示范点获省人社厅等四部门联合通报表扬。受理工伤申请案件 110 件，予以认定 95 件。

(4)项目完成及时性。本单位所有项目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绩效管理业务培训较少，制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绩效管理是一项专业性、技术性很强的工作，不但涉及财政部门的相关业务科室，同时涉及各部门单位的业务、项目运行管理、财务

收支情况，由于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缺少专业培训，造成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制约了预算绩效考评工作的顺利推进和精准实施，预算资金执行率。

（四）改进措施

1、加强业务培训及政策指导，我单位将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及业务科室人员绩效管理方面的学习培训，把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点，不断提升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同时根据各科室项目的特点，科学合理细化绩效评价指标，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2、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加快资金的支付进度和项目拨付进度，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减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组组织部

一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名称	权重 (%)			
合计	100		100				100	98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合理	3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核定分数。	预算编制规范	4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财政拨收入预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表财决01-1表；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差异过大等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收入预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追加安排非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账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引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大于100%	3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善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4
				目标完整性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8	目标科学性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合理、可衡量	4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等规章制度	2
			4	支出完成率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程序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财政拨款实际支出7389.46万元，支出完成率为100.00%。	4
			3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入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入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合理	3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无国库存量资金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委组织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运行情况				项目监管	5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项目监管合规	5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资产管理规范	4	
			资产管理		7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原值	3	
				预决算	3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问题，截至2022年12月底仍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按要求公开预决算	3	
		信息公开	7		2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未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委组织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	2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符合规定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于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2.45万元，预算数为21.85万元。	4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得分4.63分。	按时完成重点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5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需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100%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效益	30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2
		效果性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根据“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我单位按年度工作计划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结合本部门职能，设置了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我单位2022年年度工作在社会、经济等方面取得良好效益。	10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重视服务群	2
		公平性	5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市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众，对群众信	3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扣分最多6分，减分	访意见完成及	0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2023年)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部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单位自评联系人	李秀华		联系电话及手机	13828298211		邮箱					
绩效 目标 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1、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 2、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树立鲜明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3、加快人才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人才服务政策体系。 4、提升机构编制法定化水平，提高区公益服务质量。 5、增进民生福祉，全面提升纠纷化解效能。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1、聚焦政治铸魂，推动理论武装入心入行； 2、突出品牌创建，推动基层党建创新发展； 3、抓实“选育管用”，推动队伍建设更加坚实； 4、坚持党管人才，推动人才工作提质增效； 5、注重统筹兼顾，推动机构编制工作守正创新； 6、聚焦民生保障，推动社会保障事业行稳致远。											
	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4 个 金额1530.40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 4 个 金额1530.40万元； 目标批复数 4 个 金额1530.40万元。											
部门 整体 管理 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信息 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否	预算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决算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资产 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 部制度	是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 致		是	配置合理 使用合规	是	出租、出借及 处置收入上缴	是	
		固定资产利用 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804.93 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508.97 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 率	100%
	检查及 完工验 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个				已验收个数		个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 组织 实施 情况	项目数量	4 个		其中：新建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 4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4 个				
	项目 前期 情况	需立项数 个 已立目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部

调整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号：			
	报批手续	个					
情况	项目组织管理	检查及完工验收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实施情况			
	管理	检查及完工验收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实施情况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1.45 万元	实际支出数	9.56 万元	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17.74 万元	实际支出数	117.74 万元	控制率	100%
效率性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	率	100%	未完成目标原因
	整体绩效	计划目标数	实际实现数	4个	完成率	100%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情况	重要项目	计划目标数	实际实现数	完成	率	100%	
	项目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数	按期完成	21个	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公平性	群众上访	人次	答复数量	个	其中按期	满意度	%（附调查结果）
	群众上访	人次	答复数量	个	其中按期	满意度	%（附调查结果）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3年)

单位：万元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上年结转 项目数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 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结转结余 资金	备注
		本级年度 预算数	本级其他 专项资金 安排	部门预算预 算数	上级下达 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 资金时间	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 支付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 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 支付资金 文号	下达转移 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 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 支付资金 文号	下达转移 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 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 支付资金 文号	下达转移 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 支付金额		
总计		5265.45		2075.66							7341.11		7341.11															
一、财政投入资金		5265.45		2075.66							7341.11		7341.11															
（一）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5265.45		2075.66							7341.11		7341.11															
1.基本支出		2544.03		124.08							2768.11		2768.11															
2.项目支出		2521.42		1951.58							4573.00		4573.00															
项目1：村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34		-91.89							142.11		142.11															
项目11：离任干部补贴		450		148.68							301.32		301.32															
项目12：白土洋地区村干部安置经费		453.4		-56.19							397.21		397.21															
项目4：驻村干部因工伤亡抚恤金及生活困难补助		393		-233.50							159.5		159.5															
（二）中央、省财政安排				1537.77							1537.77		1537.77															
项目1：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人才发展资金				60							60		60															
项目2：“两委”干部补贴				1142.69							1142.69		1142.69															
项目3：离任干部补贴				335.08							335.08		335.08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减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调整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调整/调减金额”和“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不为0的，请附相关附件依据。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及开列方向，请备注说明原因。
3. “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向委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作为绩效评价和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